

穿过大半个城市去吃鸡

廖毅

我在杭州上班，公司和住宅都在滨江，却常常要穿越大半个城市，去位于拱墅区的一位老乡的公司吃晚饭。这不仅因为那里有一群志同道合的朋友，更因为那里有让我魂牵梦萦的家乡美食。

我的这位老乡姓张，由于出身苗医世家，又从事苗医药大健康产业，被称为“苗公主”。她对自己的身体管理近乎苛刻，尤其是对身材的管理。除了必要的保健措施，控制饮食是她保持“马甲线”的主要手段。她晚上几乎不进食，即使是应酬也只浅尝辄止，对米饭更是敬而远之。然而这一切，在一位唐姓老乡到来后便悄然发生了改变。这位老乡是国家某专业部门的技术专家，每年有足够多的时间派驻杭州。因为离得近，他便常到“苗公主”的公司探访，用他见多识广的阅历为她的公司发展尽些绵薄之力。

唐老乡烧得一手好菜，尤其擅长制作那些地道的特色菜肴。无论是火锅鱼泡、干锅牛肉还是蒜炒腊肉，只要你报得出名的，他都能让你一饱口福。而他最拿手的，莫过于黄焖鸡。这道菜本是许多地方都有的“大众菜”，市面上的黄焖鸡馆子也不少。但出生贵州遵义的他在烹饪时融入了独特的“贵州元素”，这就让这道菜多了一份令人难舍的故乡风味。据说他娶了一位东北媳妇，孩子也出生在北京，都吃不惯贵州菜，他的厨艺在家里经常没有用武之地。好不容易在杭州遇到这群味蕾相近的“吃货”，大大激发了他的烹饪热情。创业初期的企业，老板和高管们没有严格的

下班概念，很少有时间自己回家做饭，公司也还没有专门的食堂，他便自告奋勇，义务包揽了大家的晚餐。于是，技术专家之外，他又有了一个“唐大厨”的雅称。

因为“苗公主”的关系，也因为我一个人待在杭州懒得做饭，当然更因为唐氏菜肴那“挡不住的诱惑”，我开始频繁地光顾他们的公司蹭饭。从滨江到他们那里，没有直达的地铁，需要辗转多站，单程便需一个多小时，打车亦需四五十分钟。往返的路途虽长，但那份舌尖上的乡愁却让我甘之如饴。

在餐桌上，我们畅谈家乡、创业、市场等问题，还不时向“唐大厨”请教厨艺。他也乐于分享一二，比如做黄焖鸡，鸡要买现杀的，最好是散养的土鸡；炒的时候不要一下子全放锅里，而是先把有油的地方切下来炒，出油后再全部放进去；焖的时候要加入适量啤酒，还要把握好时间、火候等。不过，请教归请教，尽管大家听得津津有味，却鲜有人敢于亲自下厨尝试，生怕浪费了食材。于是，大家继续享受着“唐大厨”的美食，纷纷感叹：“老唐这手艺，不开饭店真是太可惜了！”

当然，也有例外，比如同在杭州创业的黄女士。她因不胜酒力，朋友聚会时小酌一杯便满脸通红，自称“黄一杯”。她的老家在罗甸有名的大小井风景区，父亲经营着一家名为“天德饭庄”的农家乐。他们家的招牌菜并非黄焖鸡，而是罗甸名菜“黄豆鸡”。她自己很早就出来创业，虽对“黄豆鸡”情有独钟，却像我一样只会吃不会做。在蹭了几顿饭并大赞美味之后，她跃跃欲

试，宣称要亲自下厨制作一道“黄豆鸡”让大家品尝。起初，我们以为这只是句玩笑话，根本没放在心上。没想到过了几天，就收到“苗公主”微信，说黄总买来了两只土鸡，还有黄豆，要亲自做“黄豆鸡”给我们解馋，让我务必不要错过。

偏偏那天下雨，我打了一辆顺风车前往，却一点也不“顺风”，一路堵过去，花了差不多两个小时才到。虽错过过品尝的机会，却错过了一道名菜诞生的过程。一问方知，公司其他老总给她打下手，完成了杀鸡、洗菜、切肉等前期工作。烹饪过程中，她打电话向远在老家的父亲请教，现学现做，竟然也做出了一道美味可口的“黄豆鸡”。

她将自己的“作品”拍照发到朋友圈，不无自豪地说：“没想到吧，从来没做过菜的我，也有了第一次——我亲手做的‘黄豆鸡’好吃极了！”

有“唐大厨”的“黄焖鸡”打底的系列菜品，有“黄一杯”时不时露一手的“黄豆鸡”，还有其他擅长烹饪的朋友偶尔客串的一二道菜，这儿简直成了美食殿堂，成了朋友们心心念念的“放不下的味道”。某次饱餐后，“苗公主”恍然大悟，惊叫道：“妈呀！我的‘马甲线’呢？”我更不用说，原本就没有“马甲线”，再加上这一路“鸡肉穿肠过”，身材越发像广州城里那座地标性的“小蛮腰”了。

有朋友打趣道：“某某诗人写了一首诗《穿过大半个中国去睡你》，你却是穿过大半个城市去吃鸡啊！”

点点善意暖人间

周鹭

清晨的市集人声鼎沸，吆喝声荡漾在风里。一个婆婆站在豆腐摊前，花青色的马甲微微泛白，她哆哆嗦嗦地从口袋中掏出了一块钱，却迟迟没有递给摊主，原来钱不够，她犹豫地看着豆腐不敢吱声。半晌，摊主转过身，把两块豆腐递给婆婆。婆婆把手上的一块钱递过去时，摊主却摆摆手，示意说送她了。初冬的风裹着凉意，她们的身上却摇曳着一缕缕金色的阳光。

曾看过一部短片《最后一位顾客》，老秦在肿瘤医院旁经营着一家假发店。假发店的角落里，堆满了免费存放的行李，一个个箱子落满了灰，贴着姓名的标签微微泛黄，翘起了卷边，脆弱得好似随时都要飘落。他一次次擦拭那些行李，一次次把卷起的姓名标签抚平……这个细节点燃了我的心，他只是个普通人，却用善意为癌症病人点燃了一束小小的光。

同样用善意点燃亮光的，还有短片《另一只鞋子》。一个衣衫褴褛的男孩坐在火车站的角落里，反复地摩挲着坏掉的拖鞋。他满脸愁容时，一双锃亮的黑皮鞋勾起了他的嘴角，他的眼神紧跟着那双皮鞋，一脸羡慕。不一会儿，人群涌上火车，他看到其中一只皮鞋孤独地留在站台上。男孩

赤着脚跑过去，捡起皮鞋，奋力往火车行驶的方向扔去，但鞋子依然落在了站台上。这时，火车上那双白净的小手，竟将另一只皮鞋扔向了男孩。这小小的一幕孩子间的善意，让人无比动容。

让人动容的还有《红楼梦》中刘姥姥的善意。初入荣国府时，王熙凤看不起打秋风的刘姥姥，只是念在是远亲还是帮衬了她。荣国府落魄后，刘姥姥去探望狱中的王熙凤，此时王熙凤朱钗已卸，神情恍惚。刘姥姥眼含泪光，扑通一声跪在王熙凤身前，依旧唤着“姑奶奶”。牢狱里烛光扑朔，灯影摇曳，似乎是刘姥姥的善意在墙上绽开了一朵耀眼的花。

想起我家小区有几只流浪小猫，不知什么时候，楼下多了两只小碗，总是盛满了猫粮和水。春去秋来，小猫长大了，草坪、楼道、老树旁居然都成了小猫的家。暖阳下，经常有一两只小猫躺在草坪里酣睡，胡须微微触动，蜷成一团。树影婆娑，轻轻地抚摸着梦中的小猫，明媚且温柔。一些静悄悄的善意，呵护着小猫们长大。

雨果说：“善良的心就像太阳。”对呀，生活中总是有很多不动声色的点点善意，如春风化雨般温暖了人间。

流淌在生命中的甘饴

秦彩怡

奶奶是村里公认の做菜好手，曾经担任过村里席面的主厨，菜品获得大家一致好评。然而，在我生命中占据重要地位的，是奶奶亲手做的一碗糖水蛋。

爸爸远行工作后，独留我面对空荡荡的橱柜手足无措。正当我茫然时，奶奶扛着锄头，步履急促地进了厨房。她放下锄头便在灶上忙碌。往锅中加水，拿着火钳猫着腰吹灶膛的火。水沸后便将鸡蛋磕进锅里。等待间隙，奶奶略带歉意地说：“饿坏了吧，都怪奶奶来晚了。”不等我回答，她便麻利地把鸡蛋盛进放糖的碗里，端到桌上。她拿着汤匙，边搅动边用手给糖水蛋扇风。温度适口后才将勺子递给我，满脸笑意地看着我吃完。我刚放下碗，奶奶又开始洗锅刷碗，整理橱柜，一刻不停。一碗糖水蛋，做法简单，却让我免于饥饿，就像奶奶的爱，在每个关键时刻闪耀。

有一年，我小腿被划伤，深可见骨，在医院醒来时，奶奶推门进来了。她把饭盒随手一放便扑向床边，惨白着脸、满眼泪地看着我。想伸手摸摸我的腿，又迟疑着放下。她抹了抹眼泪，出门打了一盆热水，颤抖着手给我擦洗身子。随即两手撑开宽松的裤子，将我那条伤腿一点点地包裹

住。一通忙活，奶奶满头大汗也顾不上擦，又打开饭盒。当她把一勺糖水蛋送到我嘴里时，我鼻子一酸，泪如雨下。等我和着眼泪吃完糖水蛋，奶奶便靠在床架上给我讲故事。在奶奶慢悠悠的语调中，我安然地进入睡眠。奶奶的到来，犹如一颗定心丸，给予了我面对伤痛の勇气。

一碗糖水蛋，让我泪如雨下，也让我重拾内心的平静。读高中的那个秋天，我弄丢一笔钱，心中满是懊恼和不安。见我满脸快快不乐的模样，奶奶并没有立马问我，也没有随意出声安慰，而是进了厨房。不一会儿，奶奶从厨房端出来一碗热气腾腾的糖水蛋，放在我面前让我趁热吃。我接过调羹，吃了一口糖水蛋，她立马满足地点点头，咧着嘴喜笑颜开。糖水蛋甜热的暖意瞬间从舌尖直达心底，驱散了我内心的寒意。我缓缓地吃，她就一直在边上陪着，直至我内心再无一丝不安。纵使千言万语，也比不上奶奶亲手做的这一碗糖水蛋温暖甜蜜。

在岁月的长河里，有些往事如烟花般绚烂却短暂，有些却如星河般恒久不变。而在我心中，那碗糖水蛋是我与奶奶之间流淌在生命中的永恒印记。

且走且停，诗意人生

房洪雷

一场雨后，我漫步在小区里，被草丛里的一丝棕黄吸引。驻足一看，原来是几朵蘑菇。它们小巧玲珑，纤细的伞柄撑起浅黄的伞盖，如一朵小花般娇嫩秀美，给草地增添了些鲜活の色彩。颗颗晶莹的露珠，在小小的蘑菇伞上滚动着，说不出的欢喜。我恍然发现，自己陷于尘世的劳碌中，许久不曾停下脚步来欣赏这些风景了，就这一小会的停留，也会让自己的心灵鲜活起来。

在萧红的《呼兰河传》里，也能找到让人沉浸的瞬间。大栾树的花谢了，结出绿色的小灯笼，继而变白，转黄，掉落得满地都是，她一定不止一次在树下驻足、仰望。院子的蒿草长得及腰高了，她钻进去寻找长得像小山葡萄似的天星草吃。她品尝且欣赏着，一段段浸着情感的语句流淌而出，自己的心也在片刻中宁静下来，在美丽中短暂驻足，才能用心去邂逅近期而遇的风景。

宋代画师王希孟，起初在画艺的精进上急于求成却难以突破。后来他决意放慢脚步，不再局限于画室的一方小天地，而是踏入广袤山川。步于山林幽径，他惊觉巉岩飞泉的壮阔；闲游江畔，茅舍错落有致，炊烟袅袅，尽显人间烟火；细赏草木，苍松修竹挺秀而立，

绿柳红花摇曳生姿。于是，《千里江山图》由此诞生，其青绿之色熠熠生辉，跨越千年。它不仅是一幅山水长卷，更是一幅放慢脚步、体悟自然的心灵的杰作。

同样，作家包利民也在一草一木中感受到了放慢的美。他说自己从小到大，身边环绕着草木的葱茏，花香的涸染。每日走出家门，在路上走走停停，每次凝神于一片树叶，都会把他的思绪带到细微的境界中去。花香的意境更是丰富，月下花影，暗香浮动；踏雪寻梅，清香满溢；凭栏临水，风荷送暖。他看花开花落，听鸟鸣风声，在草木中察觉了它们的独特与从容。那些停下脚步的瞬间，多了许多美好的心境。

王维亦如此，早年他在仕宦中徘徊不定，无暇顾及身边自然的美好。命运的波折与内心的挣扎使他开始觉醒，于是停下了匆匆的脚步。当他驻足山间，只见明月洒下清辉，松影斑驳摇曳，清泉在石上流淌，奏响自然的乐章：“明月松间照，清泉石上流。”正是在这不经意的停驻，王维才发现这天地间最本真、最震撼心灵的美好。

人生之路漫漫，且走且停，在匆忙的尘世中寻一份内心的宁静，方能拥有令人向往的诗意人生。



写真冬日 赵天恒 摄

棕色印记

张璇

我在整理衣柜的深处时，意外发现一个安静的棕色存钱包。当我轻轻打开它的那一刻，仿佛揭开了一段尘封的记忆，与母亲有关的回忆便浮现在眼前。

母亲是一名工人，每月仅有几十元的收入，每月领薪后，她总会悄悄从工资中抽出一小零钱，放入一个存钱包里。一次偶然的机会，我见母亲将包中零钱全部倒出，铺满床铺，她仔细地先将纸币从小到大排列，正面向上，头尾一致，再用皮筋一扎，接着将硬币推到一边，嘴里念起数来。那些硬币在阳光下闪烁着微光，每一枚都是母亲辛勤与节俭的印记。她一边归置钱币，一边自豪地跟我说：“这

些钱都是我一点点攒下来的，积少成多嘛，你未来的路还长，需要用钱的地方多着呢！”那一刻，小小年纪的我感受到了母亲的节俭与深沉的爱，每次看到零钱，都会想到母亲的存钱包，那种踏实感和幸福感就会涌上心头。

妈妈常说：“钱要用在实处。”在商场的一角，我偶遇到一架灰色迷你电子琴，标价99元，小巧而诱人。我隔着玻璃看了很久，恳求母亲给我买一个。母亲盯着标价，眉头紧蹙，一副为难的表情，轻轻地帮我戴好帽子，一声不吭地拽着我出了商场。我任性地点哭边跺脚，无情地指责母亲总是不给我买想要的东西，只顾往存钱包里攒钱。母亲看了我片

墨迹中的追求

张敏

父亲是一个普通的农民，却特别喜欢书法，并写得一手好毛笔字。从小到大，他认真地伏案写字的情景，总是浮现在我的脑海里。

有一次，父亲帮村里人写对联，天还没亮他就起床了，准备好毛笔和墨水，仔细地铺上已经裁成窄窄的对联形状的红纸，轻轻地用手抚平，把镇尺压在红纸最上面。他慢慢地把毛笔摁在墨水中，等毛笔蘸满墨汁，悠然提起笔，在红纸上停顿一下，眼睛专注地看着纸面，然后慢慢落笔。随着笔画的走势，他手腕转动，时左时右，时上时下，时而提笔，时而顿笔，笔锋流转，在

纸上流淌出一个个苍劲有力的字，写完一张又一张。当他看到家家户户门上的对联，脸上堆满了笑容。看着父亲快乐的笑容，我意识到，虽然日子平淡，但父亲却用毛笔字点亮了自己的生活。

一天午后，我迷迷糊糊从梦中醒来，见父亲正低着头，研究一本泛黄的碑帖，食指轻轻在书页上滑动，嘴里低声吟诵。忽然，他猛地扬起手，啪地拍了一下书，激动地自言自语，说这个地方写得真好。他急切地站起身，拿起毛笔写了一个字，看看碑帖，又看看自己写的字，沮丧地摇摇头，又伸出手在书上描来描去。等我玩一会回

来，吃惊地发现，桌上堆满了纸张，都密密麻麻地写着同一个字，形态各异，或大或小，或横长竖短，或胖或瘦。父亲正满意地拿着其中一张看，他那专注的神情，深深地印在了我的心里。

父亲六十几岁时，有一次，我见他戴着老花镜，眯眼凝视着一本厚重的书法书籍。他身影凝固，仿佛与书融为一体，原来，他正醉心于学习新字体。那段时间，书桌上堆满了书法书籍，父亲时常翻阅，随后便执起毛笔，俯身桌前，一笔一画，专注至极。每写完几字，他必举纸于眼前，细细审视，再与书中比对，喃喃自语，满是对字体的苛求。有时忽然会听见他可惜地“哎呀”一声，拿起纸遗憾地抖着，嘴里说着“就差这一点”，最后还是扔到一边，又换一张纸重新开始写。就这样，他入了迷似的练字。父亲对书法的钻研与热爱，没有因年龄而休止，他总是上下求索，写下一幅又一幅献给生活的画卷。

在家长里短的生活里，父亲自有追求，他以对毛笔字的痴迷，与时光共舞，令岁月沉香。